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文件

关于印发《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文明宿舍评选的通知》、《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的通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处室：

现将《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文明宿舍评选的通知》、《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的通知》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1.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文明宿舍评选的通知

2.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的通知



附件一：

关于做好 2019-2020 学年文明宿舍评选的通知

为加强我院学生宿舍管理,推动宿舍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团结友爱,文明礼貌,整洁安全,宁静愉快”的学习、生活环境,将评选文明宿舍作为宿舍管理的常态化工作,根据《兰州现代职业学院文明宿舍评比细则》要求,学院决定开展 2019-2020 学年文明宿舍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要求

(一) 宿舍卫生

1. 墙壁: 天花板、墙壁干净, 无明显污痕、蛛网等。
2. 床铺: 铺面平整、被褥干净, 被、枕、衣叠放整齐, 归于靠墙一侧, 无乱摆、乱放物品, 床下鞋及其它物品摆放有序。
3. 地面、门、窗台: 地面干净, 无纸屑、污物和水渍, 门窗及窗台无灰尘, 玻璃干净明亮。
4. 物品摆放: 书架、行李架内物品摆放整齐, 衣柜内衣物摆放整齐。
5. 桌椅: 桌椅摆放整齐, 桌面干净无杂物, 洗漱用具等个人物品摆放有序。
6. 门口: 宿舍门口无堆积垃圾、杂物, 无污水, 宿舍内无卫生死角, 宿舍内定时通风, 无异味。

(二) 宿舍文化

1. 宿舍内要求朴素、大方、协调、文雅。
2. 宿舍整体风格，或温馨，或高雅，或具有专业特色，或具有浓郁的文化气息。
3. 宿舍墙壁上无乱贴、乱画、乱钉等现象。

(三) 宿舍学习

1. 宿舍成员学习目的明确，爱读书、勤钻研、注重科学文化素质的培养和提高。
2. 宿舍学习气氛浓厚，宿舍成员学习成绩优良。
3. 宿舍学风严谨，积极向上。

(四) 文明修养

1. 宿舍内有正气，有积极向上的氛围。
2. 成员间融洽相处、相互友爱。
3. 宿舍成员尊敬师长、礼貌待人、言语文明、爱护公物。

(五) 安全秩序

1. 宿舍成员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做到警钟长鸣。
2. 遵守作息制度，按时起床，按时熄灯，熄灯后不点蜡烛，无熄灯后乱喊乱叫影响他人休息者。
3. 无喝酒、赌博等不文明现象。
4. 不在宿舍内从事经商活动。
5. 宿舍内无吸烟，私扯电线，违章使用电器等现象，对本宿舍存在的不安全因素和事故隐患能及时汇报，并主动防范。
6. 无打架斗殴现象，无男女互串宿舍现象。

二、评选办法

1. 文明宿舍评选活动，采用先由各二级学院申报，后由学院检查验收，再评比奖励的形式。各二级学院经检查选拔出符合条件的文明宿舍，并填写《兰州职业学院文明宿舍申报表》；各二级学院评选领导小组根据评选条件及宿舍的现实情况对申报宿舍进行初审确定（推荐数量为本院所有学生宿舍的 10%），将确定后的申报表报送学生工作处，由学生工作处汇总复审后组织验收、检查、确定。

2. 评选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禁止弄虚作假。

三、参评对象

学院所有学生宿舍。

四、奖励办法

对文明宿舍颁发奖状。

五、其他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能参与文明宿舍评选活动：

1. 宿舍成员中有违纪受处分者。
2. 不服从有关部门管理和检查。
3. 由于人为原因造成安全事故。

六、报送材料

请各二级学院将《兰州现代职业学院文明宿舍申报表》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报送学生工作处，同时报送电子版。

联系人：严涛

电话： 13919257159

邮箱： 502455500@qq.com

附件二：

关于做好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活动的通知

为落实“立德树人、知行并重”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进一步树立优秀大学生典型，激励全院学生勤奋学习，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 41 号令）、《兰州现代职业学院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办法》要求，学院决定开展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评选工作。现将评选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一）推荐范围

1.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全日制在校 2018、2019 级高职学生。
2. 先进班集体：学院所有高职教学班。

二、评选条件

（一）三好学生评选条件

1. 思想品德好

（1）热爱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

个代表”、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能积极完成交给的各项任务。

(2) 爱护公物、艰苦朴素、作风正派、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敢于同不良现象作斗争，积极参加公益劳动和社会实践。

(3) 德育成绩优秀。

2. 学业技能好

(1) 热爱所学专业，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善于学习和吸收新知识，勤奋学习，成绩优异，全年综合成绩排名居班级前 10%。

(2) 每学期各门课程考试成绩均在 80 分以上，或平均成绩在 85 分以上。

(3) 本学年无补考课程。

3. 身体素质好

能坚持体育锻炼，认真上好体育课，能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早操出勤率达 95%以上；讲究卫生、衣着整洁，打扫宿舍卫生积极、认真。

(二) 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条件

1. 具有较高的政治觉悟，坚持原则，识大体、顾大局，能较好的处理个人与集体的关系。自觉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注意理论联系实际，有良好的道德修养。自觉遵守校纪校规，无违纪行为。

2. 担任各级学生干部(含学院、二级学院、班干部)一学期以

上。

3. 热心承担社会工作，切实起到骨干带头作用，积极组织开展各项活动，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突出成绩，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

4. 热心为同学们服务，以身作则，起模范带头作用。

5. 学习刻苦，成绩优良。全年综合成绩排名居班级前 30%，无补考课程。

6. 德育成绩为优秀。

（三）先进班集体评选条件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全面贯彻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形成积极上进、团结互助、艰苦奋斗的良好班风。

2. 经常组织政治学习，有班集体特色，氛围和谐。

3. 团、学活动活跃，各项活动开展率在 90%以上。

4. 学风勤奋、求实、进取、严谨，全班学年平均课堂出勤率在 95%以上，德育成绩优秀率为 90%以上。

5. 积极参加体育锻炼，体育达标率在 80%以上，早操出勤率在 95%以上。

6. 班委会、团支部干部分工明确，团结配合，工作有力，能积极完成各项任务，并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7. 积极参加院、二级学院召集的会议和集体活动，不迟到、不早退，遵守秩序，出席人数在 95%以上。

8. 热爱劳动，讲究卫生，各种集体劳动出勤率在 95%以上；文明宿舍占全班宿舍总数的 30%以上。

9. 班内全体学生积极参加学院特色文化活动，理解并积极践行校训和学院的办学理念。

10. 班内全学年没有学生因违纪而受处分的现象。

三、评选比例

1. 三好学生评选人数，按班级人数 10%评定（荣获先进班集体的按照 20%评定，符合条件比例低于评选比例人数的按照实际符合条件人数上报）。

2. 优秀学生干部，学院及二级学院学生会优秀干部、班干部按班级人数 20%评定（荣获先进班集体按照 30%评定，符合条件比例低于评选比例人数的按照实际符合条件人数上报）。

3. 先进班集体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以定量为主的方法评比。各二级学院按照本学年班级（班主任）量化成绩排序，前 10%班级为候选班级，上报学院研究确定为先进班集体。

四、评选程序及要求

1. 评选工作由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做到坚持标准，全面衡量，保证质量。

2.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必须经其所在班级、年级组（专业部）认真酝酿，民主推荐产生，学生工作办公室审核并予公示。

3. 班主任将评选材料报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由二级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审核后上报学院，学院学生工作处审核并报请院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后进行公示，无异议后对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及先进班集体予以表彰。

4.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分别填写《三好学生候选人推荐审批表》、《优秀学生干部推荐审批表》（附件 1、2），“先进班集体”填写《先进班集体申请表》（附件 3），要求事迹简明、具体。

5. 评选中各有关部门要紧密配合，及早做好有关准备。评选工作必须充分酝酿讨论，广泛发扬民主，实事求是，坚持标准，严格程序，及时完成。

五、表彰奖励

1. “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由学院表彰奖励，《推荐审批表》装入本人档案。颁发荣誉证书。

2. 给先进班集体颁发奖状。获得先进班集体的班主任，在职称晋升、年度考核、评优选先中可作为加分项。一般情况下，班长可确定为优秀学生干部。

3. 先进班集体在评定优秀团学干部、三好学生等奖励时，在规定比例上报名额的基础上增加 10% 的名额。

4. 对获得先进班集体的班级，在党团员发展时，适当增加名额或优先予以发展。

六、其他要求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评选资格。

1. 对评定的“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表彰前发现有违纪行为者，取消其评定资格。

2. 班级出现政治问题或犯有原则性错误。

3. 班级出现严重安全事故或严重影响学校声誉事件。

4. 班级有违法行为。

七、报送材料

请各二级学院将《三好学生候选人推荐审批表》、《优秀学生干部推荐审批表》、《先进班集体申请表》于2020年9月30日前报送学生工作处，同时报送电子版。

联系人：严涛

电话：13919257159

邮箱：502455500@qq.com

附件 1: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三好学生候选人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 片
出生地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二级学院			年 级			
专 业			班 级			
主要事迹 (主要包括思想品德、学业成绩、体育锻炼、社会实践等情况)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班级意见	班主任： 年 月 日
二级学院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两份，双面打印)

附件 2: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优秀学生干部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政治面貌		年 龄		学 号	
二级学院		专 业		年 级	
班 级		担任职务		联系电话	
主要事迹简介及获奖情况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班级意见		二级学院意见		学院意见	
班主任： 年 月 日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一式两份)

附件 3: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先进班集体”申请表

二级学院:		专业:			
年级:		班级:			
所获荣誉:					
申 请 理 由	申请人 : 年 月 日				
年 级 组 (专 业 部) 意 见	签 名 :	二 级 学 院 意 见	签 章 :	学 院 意 见	签 章 :

(备注: 本表一式两份)

兰州现代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7 日印发